

附件

税费信息共享目录

序号	单位名称	数据需求	共享周期
1	省发展改革委	重点建设项目计划数据	每月
2	省教育厅	在相关部门备案的境外教育机构资质数据（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数据；国家和社会力量办学、成人教育和校办企业登记、变更和注销数据	每月
3	省科技厅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等数据；科技型中小企业登记信息	每月
4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运行分行业汇总数据	每月
5	省民政厅	婚姻登记数据；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的登记、变更、注销等数据；各类福利彩票网点登记、销售及兑奖数据；有关婚姻状况数据；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相关身份证数据	每月
6	省司法厅	律师事务所登记管理等数据	每月
7	省财政厅	国家对企业财政补贴、政府投资项目和政府采购项目的资金拨付和结算等数据；会计师事务所登记管理数据、代理记账许可数据；各级财政部门对各类纳税主体的财政奖补、贷款贴息；各级财政部门对事业单位资金拨付及收支汇总数据	每月
8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就业创业证》发放数据；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参保登记、变更转移、注销、记账退费等相关数据；技工院校学生学籍数据（每半年）、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继续教育数据	每月/每半年

序号	单位名称	数据需求	共享周期
9	自然资源部门	建设用地的出让、转让、收回数据；土地违法案件查处等数据；探矿权、采矿权许可证发放数据；探矿权、采矿权转让数据；农用地转用、经批准临时用地、违法占用农用地查处、土地损毁、土地复垦、已享受减免耕地占用税优惠政策占用耕地改变用途；不动产登记数据（实时）	每月/实时
10	省生态环境厅	环境保护综合名录（根据国家调整变化）、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根据国家调整变化）、企业污染物排放量以及企业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处罚决定等数据；土地污染事件处罚，包括但不限于企业污染物排放量及企业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处罚	每月/根据国家调整变化
11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进陕建筑施工企业登记、房屋预售证发放、房屋预售网上备案、房产交易数据（实时）；建筑工程验收备案数据；新建商品住房交易、存量房交易、房屋登记、房屋征收补偿等数据；住房租赁企业和专业化规模化住房租赁企业数据；房地产评估企业数据	每月/实时
12	省交通运输厅	各类车辆和船舶营运证的发放、变更、注销数据；外地车辆从事运输业务备案数据，非城市公路、道路工程的施工信息和工程款项拨付数据；网络货运监管相关数据：具体包括网络货运经营者信息、网络货运运单信息、资金流水单信息、车辆信息、驾驶员信息	每月
13	省水利厅	水利工程项目进度及水利工程建设信息	每月
14	省农业农村厅	省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认定数据	每两年

序号	单位名称	数据需求	共享周期
15	省商务厅	上年度已取得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企业名单；因违反规定被省级商务部门行政处罚的企业名单	每月
16	省文化和旅游厅	网吧、歌舞厅开业、变更、注销等存量数据；文化市场登记和文化经营许可证发放数据	每月
17	省卫生健康委	医疗机构的审批、变更登记、注销以及营利性和非营利性医疗机构的认定数据	每半年
18	省审计厅	审计工作中发现的涉税违法行为线索数据，税务机关提出需求的相关建筑工程项目审计报告中的涉税数据	每月
19	省国资委	监管企业集团名录	每月
20	省市场监管局	公司、非公司企业法人及其分支机构设立、变更、注销、吊销、撤销、责令关闭等数据；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及其分支机构设立、变更、注销、吊销、撤销等数据；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及其分支机构设立、变更、注销、吊销、撤销等数据；个体工商户设立、变更、注销、吊销、撤销等数据；外国公司分支机构设立、变更、注销、吊销、撤销等数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市场主体设立、变更、注销、吊销、撤销等数据；列入异常经营名录数据；市场主体年报数据；股权转让变更登记的相关数据	每月
21	省统计局	分行业增加值	每季
22	省委编办	行政事业单位名单及事业单位改制等数据	每月
23	人民银行西安分行	被人民银行列为跨境人民币业务重点监管名单	每年

序号	单位名称	数据需求	共享周期
24	外汇局 陕西省分局	被外汇管理局列为重点监测企业及 B、C 类管理的出口企业名单；出口企业出口实际收汇金额；因违反收、付汇管理等方面的规定，被外汇管理部门给予行政处罚的企业名单	每月
25	西安海关	被海关认定为高级认证企业及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因违反海关法律法规，被海关给予行政处罚的企业名单；出口商品贸易方式企业性质总值；机器、设备进口数据：具体包括机电产品中各类机器设备进口数据	每月
26	省残联	《残疾人证》发放等数据	每月
27	省医保局	各类医疗机构、零售药店医保刷卡结算数据	每月
28	省税务局	纳税人名称、纳税人识别号、纳税人状态、经营范围、主管税务机关等信息；税务师事务所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或设立时间、注册税务师人数、机构地址及近 3 年处罚、惩戒信息内容	每月
注：1. 除以上数据外，其他部门或单位也应当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及时提供其他事项产生的税费数据，并严格依法协助税务机关执行职务； 2. 提供以上税费数据的具体方式、时限、格式、标准等，由财政、税务部门与有关部门协商确定。			